



飛象家園

110.1.20 制訂

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附設住宿型長照機構

飛象家園申請入住須知

- 一、 收住資格
 1. 基本條件:年齡為0-18歲之孩童。
 2. 符合基本條件，且為重大兒虐致重度身心障礙者
 3. 符合基本條件，且由地方社會局(處)轉介之兒少保個案(含受虐及疏忽事由)
- 二、 申請檢附資料
 1. 基本資料評估表
 2. 個案管理處遇計畫表或個案轉介單
 3. 近三個月內健康檢查報告(含胸部X光)
 4. 病歷摘要(含手術紀錄)
 5.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
 6.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(心理衡鑑表、發展評估表等)
- 三、 資格審查時間:收件後初步由單位確認是否符合基本收住資格，若符合基本資格，二週內由工作小組審查，一個月內通知是否入住。
- 四、 郵寄地址:高齡整合長期照護中心-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附設住宿型長照機構-6樓飛象家園收 (802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號6樓)
- 五、 聯絡電話:07-7511131 轉分機 6001、6002。

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附設住宿型長照機構

飛象家園申請入住審查流程



轉介個案申請資料

飛象家園基本收住資格審查
(0-18 歲且為重大兒虐致重度身心障礙者或
地方社會局(處)轉介之兒少保個案)

符合

不符合

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審查

退件

家庭訪問
對象：主責社工或現任照顧者

第一週完成

工作小組審查

第二週完成

符合

不符合

通知審查合格
協調入住日期

退件

第四週完成

入住